**证券代码：300503　　证券简称：昊志机电　　公告编号：2016-053**

#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分别收到董事江志斌先生、独立董事卢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江志斌先生、卢锐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职务。同时，卢锐先生一并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

江志斌先生将继续履行其董事职务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董事接替之日。由于卢锐先生的辞职，将致使公司不满足“董事会成员中应当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的要求，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卢锐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江志斌先生、卢锐先生的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将根据程序提名新的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志斌先生、卢锐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江志斌先生、卢锐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工作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5 日